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3)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2018財年的收益為515.1百萬林吉特(2017財年：694.9百萬林吉特)。
- 本公司毛利於2018財年為52.3百萬林吉特(2017財年：128.1百萬林吉特)。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於2018財年為1.4百萬林吉特(2017財年：54.8百萬林吉特)。
- 於2018年9月30日，BGMC的訂單為12億林吉特。
- 於2018財年期間，BGMC獲授26份新合約，合約總值537.6百萬林吉特。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2018財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BGMC」)之綜合業績，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2017財年」)比較數字。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於2018年12月18日批准。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載的所有金額均以馬來西亞林吉特(「林吉特」)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收益	4	515,091,225	694,915,957
銷售成本		<u>(462,829,586)</u>	<u>(566,838,143)</u>
毛利		52,261,639	128,077,814
特許協議收入	4	43,077,064	43,677,715
其他收入		2,891,032	943,257
行政及其他開支		(69,427,702)	(75,056,689)
其他虧損		(3,009,929)	(2,494,313)
融資成本		<u>(18,633,422)</u>	<u>(18,852,357)</u>
除稅前溢利	5	7,158,682	76,295,427
所得稅開支	6	<u>(7,473,089)</u>	<u>(21,172,485)</u>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314,407)</u></u>	<u><u>55,122,942</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45,670	54,833,458
非控股權益		<u>(1,760,077)</u>	<u>289,484</u>
		<u><u>(314,407)</u></u>	<u><u>55,122,942</u></u>
每股盈利			
基本(分)	7	<u><u>0.08</u></u>	<u><u>3.87</u></u>
攤薄(分)	7	<u><u>0.08</u></u>	<u><u>3.8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

	附註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5,665,243	49,157,711
商譽		6,911,916	9,244,406
無形資產		11,267,488	18,462,961
貿易應收款項	9	277,875,497	281,422,452
在建投資物業		130,985	–
非流動資產總額		341,851,129	358,287,530
流動資產			
存貨		19,299,74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	9	190,907,284	190,221,253
客戶結欠合約工程款項	10	216,062,823	234,200,657
可收回稅項		6,923,031	–
定期存款		49,426,960	132,591,798
現金及銀行結餘		69,517,790	24,056,670
流動資產總額		552,137,629	581,070,378
資產總額		893,988,758	939,357,908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9,862,255	9,862,255
儲備		319,769,444	331,633,0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631,699	341,495,274
非控股權益		5,693,979	7,454,051
權益總額		335,325,678	348,949,325

	附註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8,127,797	19,272,423
借貸		204,666,657	223,177,728
遞延稅項負債		9,651,351	8,463,083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2,445,805	250,913,234
流動負債			
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0	11,724,155	24,531,6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48,696,278	256,332,500
融資租賃承擔		10,612,111	12,564,077
借貸		62,908,815	31,617,724
稅項負債		2,275,916	14,449,433
流動負債總額		336,217,275	339,495,349
負債總額		558,663,080	590,408,583
權益及負債總額		893,988,758	939,357,90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

	股本 林吉特	股份溢價 林吉特	其他儲備 林吉特	保留盈利 林吉特	總計 林吉特	非控股權益 林吉特	權益總額 林吉特
於2016年10月1日	100	-	-	62,919,122	62,919,122	7,164,567	70,083,78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54,833,458	54,833,458	289,484	55,122,942
來自重組(附註11(a)及(b))	(94)	-	94	-	-	-	-
視為權益持有人注資	-	-	65,000,000	-	65,000,000	-	65,000,000
就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11(e))	2,465,564	170,123,881	-	-	172,589,445	-	172,589,445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11(e))	-	(13,846,851)	-	-	(13,846,851)	-	(13,846,851)
資本化發行(附註11(d)及(e))	7,396,685	(7,396,685)	-	-	-	-	-
於2017年9月30日	<u>9,862,255</u>	<u>148,880,345</u>	<u>65,000,094</u>	<u>117,752,580</u>	<u>341,495,274</u>	<u>7,454,051</u>	<u>348,949,325</u>
於2017年10月1日	9,862,255	148,880,345	65,000,094	117,752,580	341,495,274	7,454,051	348,949,325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 (虧損)總額	-	-	-	1,445,670	1,445,670	(1,760,077)	(314,407)
獲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5	5
已付股息	-	(13,309,245)	-	-	(13,309,245)	-	(13,309,245)
於2018年9月30日	<u>9,862,255</u>	<u>135,571,100</u>	<u>65,000,094</u>	<u>119,198,250</u>	<u>329,631,699</u>	<u>5,693,979</u>	<u>335,325,678</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7,158,682	76,295,427
經調整以下各項：		
融資成本	18,633,422	18,852,357
無形資產攤銷	7,195,473	8,532,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03,568	8,004,8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113,800)	1,495,388
壞賬撇銷	2,047,845	1,254,2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88,458	—
商譽減值	2,332,490	—
未變現外匯虧損	379,499	992,785
貿易應收款項估算利息收入	(43,077,064)	(43,677,71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15,578)	(861,380)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732,995	70,888,671
存貨增加	(19,299,74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開支減少/(增加)	43,890,143	(41,014,794)
客戶結欠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18,137,834	(100,146,7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7,636,222)	56,389,512
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12,807,460)	1,077,977
	<hr/>	<hr/>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3,017,549	(12,805,340)
已付所得稅項	(25,645,874)	(26,189,816)
退回所得稅項	264,505	—
	<hr/>	<hr/>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2,363,820)	(38,995,156)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2,415,578	861,38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615,758)	(7,045,569)
購買投資物業	(130,9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00,000	4,526,000
關連方還款	-	2,219,316
存放受限制銀行結餘	(11,824,214)	(20,606,180)
提取受限制銀行結餘	402,000	19,186,578
存放已質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7,872,156)	(12,032,505)
提取已質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10,720,187	-
	<u>(10,905,348)</u>	<u>(12,890,980)</u>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u>(10,905,348)</u>	<u>(12,890,980)</u>
融資業務		
已付利息	(18,633,422)	(18,852,357)
已付股息	(13,309,245)	-
新造貸款	154,920,866	-
借貸還款	(141,268,202)	(24,041,671)
融資租賃承擔還款	(13,466,592)	(9,409,066)
銀行透支(減少)/增加	(872,644)	4,160,761
關連方墊款	20,000,000	-
向關連方還款	(10,000,000)	(3,036,820)
獲非控股權益注資	5	-
董事墊款	-	44,886,100
向董事還款	-	(18,050,730)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	172,589,445
支付股份發行開支	-	(29,571,900)
	<u>(22,629,234)</u>	<u>118,673,762</u>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2,629,234)</u>	<u>118,673,76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5,898,402)	66,787,62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561,660	70,766,819
匯率變動影響	(379,499)	(992,785)
	<u>90,283,759</u>	<u>136,561,660</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0,283,759</u>	<u>136,561,660</u>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釐定如下：

現金及銀行結餘	69,517,790	24,056,670
於持牌銀行的定期存款	49,426,960	132,591,798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13,959,048)	(2,536,834)
已抵押定期存款	(14,701,943)	(7,249,974)
受限制定期存款	-	(10,300,000)
	<hr/>	<hr/>
	90,283,759	136,561,660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2017年8月9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A-3A-02, Block A, Level 3A, Sky Park One City, Jalan USJ 25/1, 47650 Suba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本公司已於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設立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馬來西亞提供廣泛的建築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馬來西亞林吉特（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進行首次上市（「全球發售」），本集團進行了重組（「重組」），詳述如下。

重組涉及成立本公司及BGMC Malaysia Limited（「**BGMC Malaysia**」）。BGMC Malaysia於2016年12月6日被置於BGMC Builder Sdn. Bhd.（「**BGMC Builder**」）與其當時股東（包括丹斯里拿督吳明璋（「**丹斯里吳明璋**」）、拿督鄭國利（「**拿督鄭國利**」）及拿督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拿督Arifin**」），而彼等全部為本公司董事（統稱為「**控股股東**」）之間，而本公司同日被置於BGMC Malaysia與其控股股東之間。之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因重組而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假設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起，本公司一直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以及目前集團架構已一直存在而編製。

本集團於2017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組成本集團各公司（於該等日期已註冊成立）之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存在。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一直貫徹應用由2017年10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披露計劃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提供披露事項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及相關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之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以下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的定義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重大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 ³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准提早應用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准提早應用

³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准提早應用

⁴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准提早應用

⁵ 生效日期延至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宣佈的日期

⁶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

4. 收益、特許協議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馬來西亞廣泛提供建築服務。

(a) 收益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建築合約收益	504,079,976	684,091,273
供應及安裝升降機	139,197	306,493
樓宇維修服務收入	10,872,052	10,518,191
	<u>515,091,225</u>	<u>694,915,957</u>

(b) 特許協議收入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特許協議收入—估算利息收入		
(i) 馬來西亞工藝大學(「UiTM」)	43,061,814	43,677,715
(ii) 可再生能源電力購買協議(「REPPA」)	15,250	—
	<u>43,077,064</u>	<u>43,677,715</u>

(c)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樓宇及結構—提供樓宇及結構建築工程建築服務；
- (ii) 能源基建—提供能源輸送及分配工程建築服務；
- (iii) 機械及電子—提供機械及電子安裝工程建築服務；
- (iv) 土方及基建—提供土方工程及基建工程建築服務；及
- (v)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根據私人主動融資計劃提供建築服務及有關維修相關設施及基建的建築後物業管理服務。

除上述可報告分部外，本集團仍有若干營業部門(包括升降機的供應及安裝)並未達到釐定為可報告分部的任何量化閾限。該等經營分部已歸類於「其他」分部下。

分部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2018年9月30日

	樓宇 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 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 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 及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小計 林吉特	撇銷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395,645,053	40,091,882	45,164,898	21,801,331	55,325,928	139,197	558,168,289	-	558,168,289
分部間收益	-	-	80,538,144	-	-	8,585,804	89,123,948	(89,123,948)	-
總計	<u>395,645,053</u>	<u>40,091,882</u>	<u>125,703,042</u>	<u>21,801,331</u>	<u>55,325,928</u>	<u>8,725,001</u>	<u>647,292,237</u>	<u>(89,123,948)</u>	<u>558,768,289</u>
業績									
分部業績	<u>(7,442,608)</u>	<u>(754,181)</u>	<u>6,058,974</u>	<u>(9,272,229)</u>	<u>30,112,003</u>	<u>(1,088,117)</u>	<u>17,613,842</u>	<u>-</u>	<u>17,613,842</u>
未分配公司收入減開支									(7,445,231)
其他虧損									<u>(3,009,929)</u>
除稅前溢利									<u>7,158,682</u>

其他實體層面分部資料

於2018年9月30日

	樓宇 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 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 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 及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未分配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計入分部資產或分部業績 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275,343	635,899	50,380	-	14,039	10,097	-	6,985,758
無形資產攤銷	5,256,163	-	1,199,901	264,071	475,338	-	-	7,195,4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233,254	732,967	137,421	1,099,377	197,536	3,013	-	9,403,568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	-	-	-	1,113,800	-	-	-	1,113,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u>48,175</u>	<u>4,882</u>	<u>1,205</u>	<u>134,196</u>	<u>-</u>	<u>-</u>	<u>-</u>	<u>188,458</u>

於2017年9月30日

	樓宇 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 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 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 及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小計 林吉特	撇銷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530,017,012	56,232,321	37,549,106	60,292,834	54,195,906	306,493	738,593,672	-	738,593,672
分部間收益	-	-	15,876,658	-	-	7,066,271	22,942,929	(22,942,929)	-
總計	530,017,012	56,232,321	53,425,764	60,292,834	54,195,906	7,372,764	761,536,601	(22,942,929)	738,593,672
業績									
分部業績	52,357,624	4,929,868	4,913,845	5,814,863	47,051,188	(590,103)	114,477,285	-	114,477,285
未分配公司收入減開支									(35,687,545)
其他虧損									(2,494,313)
除稅前溢利									76,295,427

其他實體層面分部資料

於2017年9月30日

	樓宇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及 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未分配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計入分部資產或分部業績 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5,476,373	2,702,924	67,330	3,761,550	6,226	10,850	-	32,025,253
無形資產攤銷	5,841,123	619,716	620,330	976,225	475,339	-	-	8,532,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16,112	574,624	103,381	1,715,118	195,115	467	-	8,004,817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虧損)	59,999	-	-	(1,555,387)	-	-	-	(1,495,388)

分部收益總額可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財務報表呈列的收益對賬如下：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分部收益總額	647,292,237	761,536,601
減：分部間收益	(89,123,948)	(22,942,929)
減：特許協議收入	(43,077,064)	(43,677,715)
	<u>515,091,225</u>	<u>694,915,957</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員工成本	36,852,594	28,752,230
董事酬金	2,815,610	1,139,265
上市開支(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106,583	15,725,049
無形資產攤銷	7,195,473	8,532,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03,568	8,004,8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88,458	-
壞賬收回	(784,352)	-
壞賬撇銷	2,047,845	1,254,259
有關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792,576	625,846
核數師酬金—法定審計	440,000	440,000
貿易應收款項估算利息收入	(43,077,064)	(43,677,71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15,578)	(861,380)
	<u>515,091,225</u>	<u>694,915,957</u>

6.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4,164,533	18,183,38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120,288	2,163,436
	6,284,821	20,346,824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662,923	7,017,820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1,474,655)	(6,192,159)
	<u>1,188,268</u>	<u>825,661</u>
	<u>7,473,089</u>	<u>21,172,485</u>

7. 每股盈利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基本(分)	<u>0.08</u>	<u>3.87</u>
攤薄(分)	<u>0.08</u>	<u>3.86</u>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445,670</u>	<u>54,833,458</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於年初	1,800,000,000	1,350,000,000
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u>—</u>	<u>65,342,466</u>
於年末	<u>1,800,000,000</u>	<u>1,415,342,466</u>

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及於2017年8月9日根據全球發售所發行之450,000,000股股份。

全面攤薄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445,670</u>	<u>54,833,458</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800,000,000	1,415,342,466
攤薄影響：		
超額配股	<u>—</u>	<u>5,547,945</u>
調整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800,000,000</u>	<u>1,420,890,411</u>

2018財年並無每股攤薄盈利，因為於本報告期間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2017財年的每股攤薄盈利以2017財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後將會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再以將會按公平值發行的該等股份的數量作出調整而計算得出。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8財年，本集團以6.9百萬林吉特(2017財年：32.0百萬林吉特)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 貿易及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345,169,724	350,018,810
關連方	2,293,530	28,855,867
	347,463,254	378,874,677
應收保證金：		
第三方	52,791,484	36,661,593
關連方	41,963,612	32,048,501
	94,755,096	68,710,094
其他應收款項：		
第三方	15,643,026	13,576,757
關連方	5,491	5,491
	15,648,517	13,582,248
可退回存款	8,412,090	5,645,381
預付開支	2,406,411	3,393,996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	97,413	1,437,309
	468,782,781	471,643,705
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90,907,284	190,221,253
非流動資產	277,875,497	281,422,452
	468,782,781	471,643,705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特許協議產生之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0至30日	12,826,408	56,386,639
31至90日	23,811,377	18,531,742
逾90日	28,349,384	17,339,203
	<u>64,987,169</u>	<u>92,257,584</u>

10. 客戶結欠／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	2,400,365,993	1,936,211,121
已確認溢利(扣除已確認虧損)	328,750,847	296,364,541
	2,729,116,840	2,232,575,662
減：已收及應收進度賬款	(2,524,778,172)	(2,022,906,620)
	<u>204,338,668</u>	<u>209,669,042</u>
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客戶結欠合約工程款項	216,062,823	234,200,657
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724,155)	(24,531,615)
	<u>204,338,668</u>	<u>209,669,042</u>

11. 股本

於2018年9月30日及2017年9月30日的股本代表本公司於2016年12月6日完成重組後的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林吉特
每股面值0.01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2016年11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30,000,000	300,000	
股份增加	4,970,000,000	49,700,000	
於2017年9月30日(附註c)及2018年9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林吉特
每股面值0.01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1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100	1	1
來自重組(附註b)	900	9	5
資本化發行(附註d)	1,349,999,000	13,499,990	7,396,685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股份發行(附註e)	450,000,000	4,500,000	2,465,564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8年9月30日	1,800,000,000	18,000,000	9,862,255

附註：

- (a) 於2016年11月18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300,000港元，包括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及1港元(相當於1林吉特)已繳足股本(包括100股已發行予控股股東的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根據2016年12月6日的重組，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從1港元(相當於1林吉特)(包括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增至10港元(相當於6林吉特)(包括1,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乃因置於BGMC Builder與控股股東之間而通過向控股股東發行576,270股普通股及54股新普通股的方式換取於BGMC Builder之股份獲得(如附註2所披露)。
- (c) 於2017年7月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之書面決議案，法定股本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d) 根據2017年7月20日通過之股東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股本從10港元(相當於6林吉特)(包括1,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增至13,500,000港元(相當於7,396,691林吉特)(包括1,350,000,000股普通股)，通過向控股股東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總計13,499,990港元(相當於7,396,685林吉特)之1,349,999,000股新普通股。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詳述，該決議案須待全球發售錄得進賬後方可作實，且根據該決議案，股份溢價賬進賬額13,499,990港元(相當於7,396,685林吉特)將予資本化，以按面值悉數支付配發及已發行股份。
- (e) 緊隨全球發售於上市日期完成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成功上市。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從13,500,000港元(相當於7,396,691林吉特)(包括1,350,000,000股普通股)增至18,000,000港元(相當於9,862,255林吉特)(包括1,800,000,000股普通股)，通過向公眾發行每股面值0.70港元的45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計315,000,000港元(相當於172,589,445林吉特)。全球發售之部分所得款項13,499,990港元(相當於7,396,685林吉特)彼時予以資本化為股份溢價信貸，以按面值全額支付向控股股東已配售及已發行的股份(如附註11(d)所披露)。

來自全球發售之若干上市開支總計13,846,851林吉特將抵銷股份溢價。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131,847,502	155,141,097
關連方	14,582,806	14,999,045
	146,430,308	170,140,142
應付保證金：		
第三方	30,541,911	22,753,441
關連方	13,097,879	12,550,865
	43,639,790	35,304,306
其他應收款項：		
第三方	4,690,431	5,826,546
關連方*	10,000,000	–
	14,690,431	5,826,546
累計款項	43,935,749	45,061,506
	<u>248,696,278</u>	<u>256,332,500</u>

* 指向一名關連方收取用作購買建築材料的墊款。

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0至30日	32,186,778	60,163,172
31至90日	30,390,835	58,607,308
逾90日	83,852,695	51,369,662
	<u>146,430,308</u>	<u>170,140,142</u>

13.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2018年 林吉特	2017年 林吉特
來自關連方的建築收益	249,899,412	273,484,831
支付予關連方的建築成本	11,737,884	24,574,292
支付予關連方的辦公室物業租金	693,616	584,956
支付予關連方的其他開支	391,462	339,034
	<u>262,722,374</u>	<u>328,983,113</u>

14.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8年3月27日派付2017財年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向股東派付任何2018財年的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8財年對BGMC而言是充滿挑戰及不確定因素的一年。環球經濟的隱憂重重，除此以外，承諾建設新馬來西亞的新政府已於年內掌政。本公司對我國的新任領導層有百分百信心，並已準備在此新環境下突圍而出。

儘管BGMC於2018財年遭遇阻力及進展較緩慢，我們仍然勇往直前，闖過任何迎面而來的難關，並成功抓住新商機。於本年度，我們成功於客戶名單中添加了聲譽良好及寶貴的名字，如Pelaburan Hartanah Berhad及Hyundai Engineering Malaysia。

業務模式

於2018財年，BGMC仍為建築服務領域及公私合夥(「PPP」)領域的全面集成解決方案供應商。建築服務業務主要承接合約期不超過五年的服務合約。該業務由樓宇及結構工程、能源基建工程、機械及電子工程以及土方及基建工程等主要部分構成。能源基建工程分部前稱為能源輸送及分配工程分部，新名稱可更好地反映該項業務經擴大的工作範圍。

PPP項目業務承接較長年期的特許營運項目，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輔以兩個支柱分部，即特許經營權及維修。該業務可令本公司產生長期經常性現金流，緩衝其於不穩定營運環境中的表現。

核心業務	分部	BGMC業務活動
建築服務	樓宇及結構工程	集中於低層及高層住宅及商業物業、工廠以及政府主導基礎建設及設施項目的建造。我們於本年度取得建造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的主要樓宇的合約，豐富該分部的項目組合。
	能源基建工程	該分部於2018財年成立，涵蓋兩項先前獨立的業務—設計及建造中壓及高壓變電站和安裝中壓及高壓地下佈線系統，亦負責建立及發展實用規模太陽能發電廠的新工作。

核心業務	分部	BGMC業務活動
	機械及電子工程	集中於為樓宇及基礎建設的機電部件及設備的安裝提供增值工程專業知識，運用其對機電設施的設計與規劃以至安裝的全方位技能。
	土方及基建工程	擁有機械設備以進行精密土方工程，包括場地清理、建築地台構建、道路及排水系統及其他基礎建設的安裝。
公私合夥 (「PPP」)	特許經營權	於建立租賃維護及轉讓(「BLMT」)模式下，BGMC已取得特許經營權，以建設UiTM校園(為期三年)以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為期20年)。 本公司獲馬來西亞能源委員會授予特許經營權，並在建立擁有及營運(「BOO」)模式下正在全速興建太陽能發電廠，以產生可再生能源及向全國公用事業公司銷售。
	維修	BGMC擁有齊全的配備以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且目前可將其用於UiTM BLMT項目。

建築服務

雖然此項業務於2018財年所確認的收益及溢利較低，其依然繼續提供全面的服務，成為BGMC的主要收益來源。於2018財年，此項業務帶來502.7百萬林吉特的收益，佔本公司總收益的97.6%，而去年則為684.1百萬林吉特(所佔百分比為98.4%)。減少乃主要由於樓宇及結構工程、能源基建工程與土方及基建工程確認的收益較少，惟機械及電子工程錄得理想增長。

BGMC於2018財年獲得26份新項目合約，總值537.6百萬林吉特。其中較矚目的項目包括為Pelaburan Hartanah Berhad在吉隆坡興建孟沙61的地庫工程，以及為Hyundai Engineering Malaysia在馬六甲興建聯合循環燃氣輪機(「聯合循環燃氣輪機」)發電廠的建築工程。

於2018年9月30日，BGMC的建築服務訂單的總值為26億林吉特，而未完成的工程訂單則為12億林吉特。

BMGC目前五大進行中的項目如下：

項目簡介	合約價值 (千林吉特)
D'Pristine Medini ：於馬來西亞柔佛州美迪尼依斯干達建設綜合開發區，包括3層零售單位、6層停車場、23層辦公大樓、28層SOHO樓、29層SOHO樓及27層酒店大樓。	580,000
The Sky Seputeh ：於馬來西亞Taman Seputeh, Wilayah Persekutuan建設兩座37層的大樓，包括290套公寓、停車場及其他設施。	292,020
孟沙61 ：於馬來西亞吉隆坡孟沙為4層地庫停車場建設土方、地庫及相關工程。	273,674
Setia Spice ：於馬來西亞檳州巴六拜Setia Spice建設一棟26層的樓宇，包括樓高19層的酒店(453個房間)、樓高3層的停車場、樓高4層的酒店設施及樓高2層的地庫停車場。	209,488
TNB員工宿舍 ：於馬來西亞登嘉樓瓜拉伯浪建設一棟樓高8層的行政人員宿舍(24個單位)、三棟樓高9層的非行政人員宿舍(160個單位)及其他設施。	76,531

樓宇及結構

鑑於手頭上未完成的合約數量，樓宇及結構工程繼續成為建築服務業務的領先分部，為2018財年的業務總收益貢獻76.8%或395.6百萬林吉特。

於2018財年，該分部承接的所有主要項目仍在進行中。MSM倉庫及The Serini已取得竣工證明，而D'Pristine Medini即將竣工。進展良好的項目包括Sky Seputeh、Setia Spice及V-Residency 5，而本年度新開展的項目包括馬六甲2,422兆瓦聯合循環燃氣輪機發電廠、Tenaga Nasional Berhad (「TNB」)員工宿舍及孟沙61的樓宇工程。進行中及新項目預期隨工程的推進為我們不斷增加收益。

於本年度，該分部獲七份新合約，總值439.0百萬林吉特。在2018財年取得的最大單一合約是孟沙61，金額為273.6百萬林吉特；而馬六甲2,422兆瓦聯合循環燃氣輪機發電廠及TNB員工宿舍的樓宇工程分別價值50.0百萬林吉特及76.5百萬林吉特。該分部目前未完成工程訂單的總價值為914.6百萬林吉特。

能源基建

該分部於2018財年的建築服務業務的總收益貢獻7.8%或40.1百萬林吉特。貢獻金額較往年為少，主要是部份新獲授合約仍處初創時期，未能帶來任何貢獻。主要變電站項目PMU275/132千伏特Damansara Heights尚未達致執行的較後階段。再者，於2018年9月30日，兩項在2018財年贏得的132千伏特地底電纜工程(即Sri Hartamas主要配電站至Matrade主要配電站和Shah Alam 18主要配電站至Sirim主要配電站)仍處於設計階段。

該分部取得三份合約，年內總值為31.1百萬林吉特，因此，於2018年9月30日，未完成訂單額維持約值96.7百萬林吉特。

機械及電子

於2018財年，機械及電子分部為建築服務業務的總收益貢獻45.2百萬林吉特或8.8%的收益。與2017財年相比，此為錄得收益增加的唯一分部，主要是項目如The Henge及D' Pristine Medini即將竣工所致。

年內該分部獲得15份新合約，總值約31.6百萬林吉特，因而未完成訂單仍然穩健，合約總值約為116.1百萬林吉特。

土方及基建

土方及基建工程分部於2018財年的收益僅錄得21.8百萬林吉特，或佔建築服務業務的總收益4.2%。未完成合約總額為低，以及分部在上一財年新投標中標較少，足以闡明2018財年的施工活動連同分部收益下跌。

然而，該分部成功於2018財年獲得一份新合約，約值36.0百萬林吉特。該合約涵蓋瓜拉冷岳進行土方工程、土壤改良工程、基建工程以及其相關工程。於2018年9月30日，該分部的未完成訂單額為29.3百萬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

於2018財年，特許經營權分部錄得估算利息收入43.1百萬林吉特，而於2017財年則為43.7百萬林吉特。維修分部為2018財年整體收益貢獻10.9百萬林吉特，超越2017財年的10.5百萬林吉特。

於2018年9月30日，UiTM特許經營權擁有的剩餘期限為17年零四個月，而未確認的未償還估算利息收入現為829.7百萬林吉特。

就維修分部而言，其未完成合約價值現為184.0百萬林吉特。

於2017年12月12日，BGMC作出自願公告，宣佈其獲得建設及發展位於馬來西亞吉打州瓜拉姆達的30兆瓦交流電(「兆瓦交流電」)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的特許經營權。其後，其分別於2018年3月27日及2018年4月24日與馬來西亞半島唯一配電商TNB簽訂為期21年的購電協議，及接獲馬來西亞能源委員會的中標函。

本公司現正尋求達成特許經營權的財務交收，並正逐步實現於2020年9月30日的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商業營運日期(「商業營運日期」)，其後項目將能夠產生為期21年的經常性收入。

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該項新業務活動於2018財年產生建築收益1.4百萬林吉特及錄得純利0.14百萬林吉特。

未來前景

BGMC於2018財年面臨眾多挑戰。馬來西亞物業市場放緩，使項目數量減少或建築工程受到延誤。此等現象對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表現構成壓力。

儘管於2018財年遇上此等挑戰，BGMC對其業務的前景依然樂觀。本公司具備卓越能力和競爭優勢，昂然度過2017財年及2018財年的艱難時期，得以爭取承接項目以增加其工程訂單，兩年合計所涉及金額為13億林吉特。我們集中參與競爭激烈的投標，從聲譽良好且與政府有連繫的公司取得項目，使本公司免於遭受合約取消或政府覆核。於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的未完成工程訂單總值為12億林吉特，足以在未來至少24個月使營運持續。由於大部分項目正逐步推展至接近中期階段，更多不同的建築工程可同時實現進行，代表本公司能將更高的工程訂單金額轉化為可予確認的收益及溢利。BGMC的團隊已經準備就緒，於2019財年推動本公司業務。

展望未來，BGMC將於未來12個月繼續優化生產力，增加其建築訂單，就馬來西亞的企業界別、房地產界別(住宅及商業)、工業界別、政府相關項目及基礎設施項目進行投標。與此同時，BGMC將會透過戰略性合作夥伴，力求掌握潛在機遇，以幫助其擴大項目組合，於整個地區擴展業務範圍，從而可望在不久的將來增加市場份額。

除建築服務分部表現強勢外，本公司亦有來自其PPP業務的穩健經常性收入來源，目前由UiTM BLMT大學校園特許經營權組成。除帶來經常性收入外，該項目亦展示了BGMC處理高度複雜特許經營權項目的能力，使本公司其後得以成功競投另一項特許經營權，在馬來西亞吉打州瓜拉姆達建設及發展一個30兆瓦交流電的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該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的設計最高裝機容量為45兆瓦，以產生30兆瓦交流電。當該電站投入商業營運時，將能夠為國家電網增添平均每年60,385.20兆瓦時的電能達21年。BGMC現時已擁有另一個穩定的經常性收入來源。

最近，馬來西亞能源、科學、科技、氣候變化及環境部部長在一個與業界召開的會議上宣佈，馬來西亞政府計劃於2025年前，將可再生能源在國家的能源供應架構上的佔比從現時的2%提升至20%。此項發展將為BGMC創造大量契機，以展現其興建可再生能源發電站的能力。能源委員會預期於2019年前進行新一輪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的招標，而本公司已為競投作好準備。

鑒於UiTM BLMT項目及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項目取得成功，「BGMC」現於PPP分部上聲譽日隆，有助本公司於不久將來以至日後的一段長時間獲得更多特許經營權。新馬來西亞政府表示，其政策為與具有技術知識而非關係網絡的公司合作，目標是建立更有規管及可持續的架構，以開展和執行PPP項目。凡此種種將有利於BGMC掌握更多契機。

回顧期後，本公司自馬資源有限公司(「馬資源」)的工程及建築分部MRCB Builders Sdn Bhd(「MRCB Builders」)贏下另一個大規模項目，此乃其強大客戶基礎的有力證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MRCB Builders獲得一份分判合約。MRCB Builders為於馬來西亞吉隆坡72區Town of Sambanthan地段266、349及官地擬進行之46層高業發展項目(包括大樓及平台)的總承辦商。本公司將承接該項目第二座及第三座的結構及建築工程(「該等工程」)，估計分判合約總值為189.0百萬林吉特，不包括貨品及服務稅。該等工程的暫定開工日期為2018年12月中(第二座)及2019年3月中(第三座)。該等工程計劃將於2020年11月1日竣工。

隨著BGMC踏入成為上市實體後的第二年，其依然致力追求卓越、實行審慎財務管理及依靠企業風險管理協助其規避風險，從而確保其具備良好往績以作出有力競爭。BGMC對其業務前景感到樂觀，將全力抓緊未來機遇和實現模範表現，最終提升長期的股東價值。

財務表現

收益

儘管2017財年增添的建築合約數目可觀，BGMC尚未能受益於各分部確認的收益及溢利增幅。其主要由於大部分承辦的項目仍處於執行週期的初期階段。已確認的收益總額由2017財年的694.9百萬林吉特輕微減少25.9%至2018財年的515.1百萬林吉特。收益的適度變化主要由於下列分部確認的收益有所減少：

- 樓宇及結構分部收益由2017財年的530.0百萬林吉特下跌25.4%，至2018財年的395.6百萬林吉特，原因是於2017財年獲得的主要進行中項目(如Spice Hotel、Sky Seputeh、V-Residency 5)及於2018財年獲得的主要進行中項目(如TNB員工宿舍、馬六甲發電站及孟沙61)全部均處於執行初期。
- 能源基建工程分部收益由2017財年的56.2百萬林吉特減少28.6%，至2018財年的40.1百萬林吉特。所錄得的收入較低是由於2017財年獲授的主要變電站項目PMU 275/132千伏特Damansara Heights尚未進展至執行的較後階段。同時，截至2018年9月30日，兩項於2018財年獲授的132千伏特地下佈線工程(即Sri Hartamas主要配電站至Matrade主要配電站及Shah Alam 18主要配電站至Sirim主要配電站)仍處於設計階段。
- 然而，機械及電子工程分部表現逆流而上，於2018財年錄得收益45.2百萬林吉特，較2017財年的37.6百萬林吉特增加20.2%，令人眼前一亮。D'Pristine Medini即將竣工，惟進展比預期緩慢。The Henge項目進展處於較後階段，因而在2018上半年帶來較大貢獻，而其他大部份計劃仍處於初起階段。
- 土方及基建工程分部收益由2017財年的60.3百萬林吉特減少63.8%至2018財年的21.8百萬林吉特。出現銳減乃由於項目數量及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低。瓜拉冷岳為於此分部活躍地貢獻的項目。
-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服務分部收益，因遵守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計入LSS項目貢獻，故由2017財年的54.2百萬林吉特略增0.2%至2018財年的55.3百萬林吉特。按特許經營權收入性質，此等輕微變動在我們預期之內。

毛利率

毛利由2017財年的128.1百萬林吉特跌至2018財年的52.2百萬林吉特，而毛利率由2017財年的18.4%跌至2018財年的10.1%。毛利下跌主要由於(i)大多數手頭項目仍處初始階段；及(ii)有待已完成工程的最後賬目及工程索償獲得解決。毛利率同時下跌，乃由於(i)招標及批授過程中的競爭激烈，較少項目進行招標；(ii)仍在進行的項目所需的鋼鐵產品的物料成本上漲；及(iii)部份新獲授合約處於初始階段。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2017財年的75.1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8財年的69.4百萬林吉特，此乃由於一次性上市開支於2017財年增加。2018財年的行政開支乃主要產生自員工成本及折舊。由於需要更多人力資源以應對遍佈不同地點的新項目，員工人數由398名增加至428名。類似情況亦出現於購置更多機械及設備方面，以配合位於馬來西亞各州份的新項目。因此，2018財年錄得折舊開支9.4百萬林吉特，較於2017財年確認的8.0百萬林吉特為高。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7財年的18.9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8財年的18.6百萬林吉特。融資成本微減乃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成功上市後重新磋商及修訂銀行借貸利率所致。

所得稅

2018財年的實際所得稅率為104.4%，而2017財年則為27.8%。實際所得稅率較高主要由於我們未有將源自出現虧損的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及過往年度稅項開支撥備不足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以上因素，連同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的商譽減值2.3百萬林吉特，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2017財年的54.8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8財年的1.4百萬林吉特。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資本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其後再乘以100%)由2017年9月30日的82%增加至2018年9月30日錄得之85%。此乃由於銀行融資的使用率較高。

於2018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錄得90.3百萬林吉特，而於2017年9月30日則錄得136.6百萬林吉特。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乃由於廠房及設備投資、新項目融資及支付股息所致。我們認為，現金結餘水平屬公平合理，將使本公司以極具競爭力及高效率的方式把握合適的商機。

庫務政策

本公司的財務及庫務活動由公司管理層統一管理及控制。本公司的銀行借款均以林吉特計算，並已按照浮動匯率安排。本公司政策是不以投機為目的進行衍生交易。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8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達215.9百萬林吉特，而於2017年9月30日則錄得241.6百萬林吉特的流動資產淨值。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合約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認為其並無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影響的流動性問題。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採購建築機械及設備，如鋁模板系統，其由租購、於2017年8月完成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內部產生資金提供資金。於2018財年內，BGMC收購價值6.9百萬林吉特的建築機械及設備，而2017財年則為32.0百萬林吉特。

外匯風險

BGMC的營運、資產及負債的功能貨幣以馬來西亞林吉特計值。因此，我們不受重大外匯風險影響，且並未使用任何對沖金融工具，惟以港元(「港元」)計值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除外。

林吉特兌港元的波動於2018財年產生未變現外匯虧損0.38百萬林吉特，而2017財年則為0.99百萬林吉特。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428人，而2017年9月30日為398人。2018財年的員工成本總額為36.8百萬林吉特，而2017財年則錄得28.8百萬林吉特。我們須增加員工數量，以管理現時跨越更廣泛地理區域的新項目。

薪酬乃參考現行市場條款並根據員工各自的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我們定期提供內部培訓，以提高僱員的知識水平。同時，我們的僱員亦參加由合資格人員開展的培訓項目，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工作經驗。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上市日期生效，可讓董事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借此機會可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每股0.7港元的股份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開支)約為143.1百萬林吉特。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建議使用，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9月30日收到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淨額用途	起至2018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			
	自上市日期 (百萬林吉特)	用途 (百萬林吉特)	未使用金額 (百萬林吉特)	未使用金額 (百分比)
新項目融資	93.0	76.7	16.3	17.5%
收購額外機器及設備	35.8	8.6	27.2	75.9%
營運資金	14.3	14.3	—	0%
總計	143.1	99.6	43.5	30.4%

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使用。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計劃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2018財年的任何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計劃將於2019年3月2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期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刊載，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19年3月20日(星期三)起至2019年3月2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為符合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出席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在不遲於2019年3月1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已填妥並加上蓋印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交付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9月30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

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附註3)
丹斯里吳明璋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拿督鄭國利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拿督Arifin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41,750,000 (L)	7.9%

字母「L」表示長倉

附註：

- (1) 於2016年12月15日，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訂立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以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彼等自成為BGMC Builder股東起就所持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權益或業務為一致行動的人士，且於簽訂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後會繼續一致行動。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與重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一段。

於2018年9月30日，彼等擁有1,208,250,0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捷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捷豐國際貿易」)實益擁有的864,000,000股股份，而捷豐國際貿易則由丹斯里吳明璋實益全資擁有；及(ii)由Seeva International Limited(「Seeva International」)實益擁有的344,250,000股股份，而Seeva International則由拿督鄭國利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被視為於彼等所持有或被視為彼等所持有之所有股份中合共擁有權益。

- (2) Kingdom Base Holdings Limited(「Kingdom Ba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拿督Arifin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Arifin被視為於Kingdom Base所持全部的141,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百分比乃基於2018年9月30日之1,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於相關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持股 百分比
丹斯里吳明璋	捷豐國際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拿督鄭國利	Seeva International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待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2018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贖回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合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尤其是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所有股東之間責制等方面，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提升企業業績。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於2018財年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後之事項

自2018年9月30日(即本財政年度結束及截至本公告日)起，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

董事所進行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向每一位董事提出個別詢問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2018財年，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於2017年7月3日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及上市規則第3.22條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2018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編製該等報表符合可適用會計標準、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gmc.asia 刊載。本集團2018財年之年度報告(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所有資料)將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且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吳明璋

香港，2018年1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吳明璋(主席)、拿督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副主席)、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及Ir. Azham Malik bin Mohd Hashim；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江作漢、陳美美及吳旭陽。